

证券代码：871295

证券简称：中兵航联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中兵航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中兵航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营电连接器和线束等连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024 年公司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系统内单位发生关联交易，具体情况是：公司向中国兵器工业集团人才研究中心、中国兵器工业档案馆、江苏曙光光电有限公司、北方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114,208.88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三章第七条第二款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超出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低于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超出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低于 300 万元的交易，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后方可实施。”2024 年公司向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系统内单位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114,208.88 元，已经总经理审议批准。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江苏曙光光电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扬州市江阳中路 132 号

注册地址：江苏省扬州市江阳中路 132 号

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光电材料、光电器件、光电仪器仪表、光电设备、光机电控制系统、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的制造、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口商品除外），开展本企业“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孙其胜

控股股东：北方信息控制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系统内单位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相应交易对方属于关联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方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东路 55 号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东路 55 号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设计；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翻译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数字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

术咨询服务；消防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计量技术服务；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专用设备修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湛峰

控股股东：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系统内单位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相应交易对方属于关联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中国兵器工业集团人才研究中心、中国兵器工业档案馆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内单位，由于该单位部分信息涉及国家秘密,涉密信息主要包括国家政策、军品型号、军品的供需信息等内容。根据《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财审[2008]702 号)的相关规定,该单位基本信息不予披露。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 1、持续性关联交易应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
- 2、关联交易项目没有国家定价或国家指导价格的，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 3、关联交易项目没有国家定价或国家指导价格，同时也没有市场价格的，按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的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
- 4、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利润”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依据合理原则协商定价。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此次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选择确认，交易是公允的，价格是合理的，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4 年交易金额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系统内单位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	11.42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是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系统内单位签订的合同》

中兵航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